证券代码:002587　证券简称:奥拓电子　公告编号:2021-016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2月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的前一个交易日(即 2021年2月1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吴涵渠	171,156,663	26.10
2	深圳市远致富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远致富海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846,153	4.40
3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7,945,470	4.26
4	黄斌	27,272,594	4.16
5	沈水健	20,649,999	3.15
6	赵旭峰	19,658,837	3.00
7	邱荣邦	15,577,580	2.38
8	周维君	8,915,839	1.36
9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7,067,352	1.08
10	沈毅	6,676,434	1.02

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吴涵渠	42,789,166	9.87
2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7,945,470	6.45
3	黄斌	27,272,594	6.29
4	周维君	7,129,839	1.64
5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7,067,352	1.63
6	沈毅	6,676,434	1.54
7	沈水健	5,162,500	1.19
8	赵旭峰	4,914,709	1.13
9	陈国雄	4,794,059	1.11
10	郭卫华	4,162,589	0.96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587　证券简称:奥拓电子　公告编号:2021-017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回购报告书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7元/股,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按本次回购股份不超过人民币 7元/股条件计算,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上下限为:142.8571万股至285.7142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上下限为:0.22%至0.44%。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6个月。

2、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目前尚无增减持计划,如回购期间有增减持计划出现,本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办理、披露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

1、因股票市场变化导致回购方案产生固有风险。本次回购股份可能存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回购价格上限,而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等不确定性风险。

2、未来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风险。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可能存在因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方案条件不成熟或未能通过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等决策机构审议,激励对象放弃认购等原因,导致出现已回购股票未能转让的风险。

3、未来重大事项发生或整体经济形势、政策变化等导致的不确定性风险。本次回购事项可能存在因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或整体经济形势、政策变化等导致本次回购方案出现无法实施的风险。

本次回购的股份在回购完成之后,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若未能用于实施或部分未能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未转让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公司注册资本将相应减少;对此,公司将另行履行相关审批程序,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进行处理。

本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跟踪、控制相关风险事项,并根据进展情况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2021年2月1日,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现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为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增强投资者信心,助力公司的长远发展,在综合考虑业务发展前景、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等基础上,计划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回购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二)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条件

本次公司回购股份符合以下条件:

1、公司股票上市已满一年;

2、回购股份后,公司具备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3、回购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

4、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条规定的条件。

(三)回购股份的方式、价格区间

本次回购股份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

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7元/股,未超过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三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由公司在回购实施期间结合股票价格、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或现金红利、股票拆细、缩股、配股、或发行股本权证等事宜,自股份除权除息之日起,根据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区间。

(四)回购股份的种类、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本次回购股份种类为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2,000万元(含),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按本次回购股份不超过人民币7元/股条件计算,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上下限为:142.8571万股至285.7142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上下限为:0.22%至0.44%。

(五)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在综合分析公司财务情况后,公司决定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本次回购,实施本次回购不会加大公司的财务风险。

(六)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如果在此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公司董事会决定提前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提前届满。

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股票:

(1)上市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3)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1、按回购资金总额下限1,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7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回购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22,196,307	33.89%	1,428,571	0.22%	223,624,878	34.1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33,498,851	66.11%	-1,428,571	-0.22%	432,070,280	65.89%
三、股份总数	655,695,158	100%			655,695,158	100%

注:表格数据最终以中登公司登记为准

2、按回购资金总额下限2,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7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回购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22,196,307	33.89%	2,857,142	0.44%	225,053,449	34.3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33,498,851	66.11%	-2,857,142	-0.44%	430,641,709	65.67%
三、股份总数	655,695,158	100%			655,695,158	100%

注:表格数据最终以中登公司登记为准

(八)管理层关于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经营、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影响和维持上市地位等情况的分析,全体董事关于本次回购股份不会损害上市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的承诺

截至2020年9 月30日,公司总资产215,670.83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34,374.26万元、流动资产 158,187.05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假设回购资金总额的上限 2,000万元全部使用完毕,则占公司总资产、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0.93%、1.49%、1.26%。公司拥有足够的自有资金支付本次股份回购款。

根据公司经营、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及未来发展情况,公司管理层认为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研发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全体董事承诺本次回购股份不会损害上市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本次回购实施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是否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的说明,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六个月的减持计划等说明

经本公司自查:

1、2021年1月12日,本公司监事邱荣邦先生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6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9%。

2、除上述减持事项外,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没发现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作市场的行为。上述人员目前尚无明确增减持计划,如回购期间有增减持计划出现,本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办理、披露相关信息。

3、本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目前尚无明确的未来6个月减持计划。

(十)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以及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公司将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完成转让。若未能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转让完毕,未转让部分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发生资不抵债的情况。若发生注销回购股份的情形,公司将严格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履行减资相关决策程序,通知债权人,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并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十一)关于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为保证本次回购股份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本次回购公司股份过程中办理回购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及办理其他相关事务;

2、根据回购方案在回购期内择机回购股份,包括回购的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3、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规定调整具体实施方案(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董事会重新表决的事项除外);

4、办理与股份回购有关的其他事宜。

本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二、回购方案的审议程序及情况

本次回购方案于2021年2月1日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9人,其中投赞成票9人。符合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方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出席人数、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2、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计划,有利于建立和完善公司、股东与员工的利益共享、风险共担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为股东带来持续、稳定的回报。

3、公司本次回购总金额不低于1000万元(含),不超过2,000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7元/股,回购股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综上,我们认为,公司回购股份以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计划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提升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推动公司股票市场价格向公司长期内在价值的合理回归,并建立健全长效激励机制,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该回购方案。

四、披露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公司于 2021年2月4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五、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开立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该账户仅用于回购公司股份。

六、回购期间的信息披露安排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将在实施回购期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回购进展情况:

1、公司将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日予以披露;

2、公司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 1%,将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三日内予以披露;

3、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

4、公司如在回购股份方案规定的回购实施期限过半时仍未实施回购,董事会将公 告未能实施回购的原因和后续回购安排;

5、回购期限届满或者回购股份已实施完毕的,公司将停止回购行为,并在两个交易日内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七、回购方案的风险提示

1、因股票市场变化导致回购方案产生固有风险。本次回购股份可能存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回购价格上限,而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等不确定性风险。

2、未来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风险。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可能存在因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方案条件不成熟或未能通过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等决策机构审议,激励对象放弃认购等原因,导致出现已回购股票未能转让的风险。

3、未来重大事项发生或整体经济形势、政策变化等导致的不确定性风险。本次回购事项可能存在因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或整体经济形势、政策变化等导致本次回购方案出现无法实施的风险。

本次回购的股份在回购完成之后,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若未能用于实施或部分未能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未转让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公司注册资本将相应减少;对此,公司将另行履行相关审批程序,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进行处理。

本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跟踪、控制相关风险事项,并根据进展情况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三日

证券代码:600363　证券简称:联创光电　公告编号:2021-002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江西省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93,762,092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0.59%;累计质押数量(含本次)74,994,993股,占其持股数量比例为79.98%。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电子集团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电子集团	是	3,100,000	否	否	2021-2-2	2022-2-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	3.31%	0.68%	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	3,100,000	--	--	--	--	--	3.31%	0.68%	--

2. 本次被质押的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况。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电子集团	93,762,092	20.59%	71,894,993	74,994,993	79.98%	16.47%
合计	93,762,092	20.59%	71,894,993	74,994,993	79.98%	16.47%

表注:表中控股股东的已质押及未质押股份不存在限售股份及冻结股份。

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一)未来半年和一年内到期的股份质押情况

电子集团未来半年内无将到期的质押股份。未来一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33,205,695股,占其持股总数的35.41%,占公司总股本的7.29%,融资余额50,000万元。

控股股东电子集团本次股份质押所融资金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控股股东电子集团企业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未来还款资金来源主要包括股票红利、投资收益及其他收入等,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如后续出现股票下跌引发的相关风险,电子集团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追加保证金、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

(二)控股股东电子集团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控股股东本次质押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2、本次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治理产生影响,公司的董事会成员不会因此产

生变动,控股股东与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人员等方面相互独立,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的变更,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产生影响。

3、本次质押事项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特此公告。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肉食　公告编号:2021—028
债券代码:128119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龙大转债”可能满足赎回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可转债的有关情况

(一)转股期起止日期

2021年1月18日至2026年7月12日。

(二)初始转股价格和最新转股价格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开发行的“龙大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9.56元/股。

公司于2020年12月1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3名股权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公司总股本由998,288,980股变更为995,938,580股,共计2,350,40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龙大肉食: 关于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和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48)。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龙大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调整后转股价格为9.57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0年12月14日起生效。

(三)募集说明书中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A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或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详见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说明书。

(四)赎回条款可能成就情况

自2021年1月18日起至2021年2月3日收盘时,公司股票收盘价已有10个交易日高于当期转股价的130%。若公司股票收盘价在未来连续17个交易日内有5个交易日仍继续保持在当期转股价格9.57元/股的130%(含130%),即12.441元/股以上,将触发上述“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公司将有权按上述约定的赎回价格(即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全部或部分赎回在“赎回日”之前未转股的“龙大转债”。

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和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于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时点后召开董事会审议是否赎回“龙大转债”,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龙大转债”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

二、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535-7717760

特此公告。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3日

国泰恒生港股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2月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恒生港股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国泰恒生港股通指数(LOF)	
基金主代码	50130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国泰恒生港股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国泰恒生港股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1年2月9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1年2月9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1年2月9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原因说明	根据中国创盈市场服务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底及2021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等的安排,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中国创盈市场服务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底及2021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等的安排,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本基金将自2021年2月9日起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业务,并自2021年2月18日起恢复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敬请投资者做好相关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3)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88,021-31089000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t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一年二月四日

股票简称:美好置业　股票代码:000667　公告编号:2021-12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22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董事会批准公司将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资金总额不超过(含)人民币20,000万元且不低于(含)人民币10,000万元;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00元/股, 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23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6)。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公司将截至2021年1月末实施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1年1月31日,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尚未开始回购股份。

公司后续将根据董事会授权,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实施回购计划,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2月3日

证券代码:002688　证券简称:金河生物　公告编号:【2021-004】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副总经理去世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副总经理刘运添先生家属通知,刘运添先生因病于昨日不幸去世。

刘运添先生去世前任公司副总经理,在任职公司高管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认真履行了作为公司高管应尽的职责和义务,为公司的经营和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全体员工将继续致力于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不会因此受到影响。

公司董事会对刘运添先生为公司所做的努力和贡献深表感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全体员工对刘运添先生的去世表示沉痛哀悼!

特此公告。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2月3日

证券代码:600388　证券简称:龙净环保　公告编号:2021-011
转债代码:110068　转债简称:龙净转债
转股代码:190068　转股简称:龙净转股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2月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工业中路19号龙净环保工业园1号楼二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42,071,67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1.9974

(四)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何媚女士主持会议。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股东大会;部分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3,028,764	98.3518	2,731,984	1.6482	0	0

回避情况:关联股东龙净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西藏阳光泓瑞工贸有限公司、西藏阳光瑞泽实业有限公司应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2.0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议案名称: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3,028,764	98.3518	2,731,984	1.6482	0	0

回避情况:关联股东龙净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西藏阳光泓瑞工贸有限公司、西藏阳光瑞泽实业有限公司应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2.02、议案名称: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3,028,764	98.3518	2,731,984	1.6482	0	0

回避情况:关联股东龙净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西藏阳光泓瑞工贸有限公司、西藏阳光瑞泽实业有限公司应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2.03、议案名称: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3,018,664	98.3457	2,742,084	1.6543	0	0

回避情况:关联股东龙净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西藏阳光泓瑞工贸有限公司、西藏阳光瑞泽实业有限公司应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2.04、议案名称: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或定价原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3,028,764	98.3518	2,731,984	1.6482	0	0

回避情况:关联股东龙净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西藏阳光泓瑞工贸有限公司、西藏阳光瑞泽实业有限公司应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2.05、

议案名称:认购金额及发行数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3,028,764	98.3518	2,731,984	1.6482	0	0

回避情况:关联股东龙净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西藏阳光泓瑞工贸有限公司、西藏阳光瑞泽实业有限公司应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2.06、议案名称: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3,028,764	98.3518	2,731,984	1.6482	0	0

回避情况:关联股东龙净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西藏阳光泓瑞工贸有限公司、西藏阳光瑞泽实业有限公司应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2.07、议案名称:限售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3,028,764	98.3518	2,731,984	1.6482	0	0

回避情况:关联股东龙净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西藏阳光泓瑞工贸有限公司、西藏阳光瑞泽实业有限公司应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2.08、议案名称:上市地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3,028,764	98.3518	2,731,984	1.6482	0	0

回避情况:关联股东龙净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西藏阳光泓瑞工贸有限公司、西藏阳光瑞泽实业有限公司应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2.09、议案名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3,028,764	98.3518	2,731,984	1.6482	0	0

回避情况:关联股东龙净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西藏阳光泓瑞工贸有限公司、西藏阳光瑞泽实业有限公司应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2.10、议案名称: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限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3,028,764	98.3518	2,731,984	1.6482	0	0

回避情况:关联股东龙净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西藏阳光泓瑞工贸有限公司、西藏阳光瑞泽实业有限公司应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7,546,508	95.0445	2,742,084	1.6542	5,472,156	3.3013

回避情况:关联股东龙净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西藏阳光泓瑞工贸有限公司、西藏阳光瑞泽实业有限公司应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7,658,957	95.1123	2,629,635	1.5864	5,472,156	3.3013

回避情况:关联股东龙净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西藏阳光泓瑞工贸有限公司、西藏阳光瑞泽实业有限公司应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5、议案名称: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7,556,608	95.0506	2,731,984	1.6481	5,472,156	3.3013

回避情况:关联股东龙净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西藏阳光泓瑞工贸有限公司、西藏阳光瑞泽实业有限公司应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7,546,508	95.0445	2,742,084	1.6542	5,472,156	3.3013

回避情况:关联股东龙净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西藏阳光泓瑞工贸有限公司、西藏阳光瑞泽实业有限公司应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3,968,983	97.6312	2,560,127	0.7484	5,542,564	1.6204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